

## 土地评估函

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：

受贵公司委托，根据国家和江苏省、盐城市有关法律、法规和政策要求，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/T 18508-2014《城镇土地估价规程》的操作程序，分析考虑了贵公司提交的相关资料和影响土地估价的诸多因素，坚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基本原则，运用科学、合理的评估方法，对贵公司所有的座落于盐兴路 17# 的一宗仓储用地的出让国有建设用地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。

经过综合测算，以上委估土地在 2017 年 10 月 30 日的市场总价值为人民币 151.27 万元，即人民币壹佰伍拾壹万贰仟柒佰元整。其中详细信息见下表：

土地估价结果一览表

土地使用权证证号	用途	土地使用权类型	评估基准日设定的开发程度	土地使用年限	评估面积 (m <sup>2</sup> )	单位面积地价(元/m <sup>2</sup> )	总地价(万元)
盐国用(2003)字第 026000006 号	仓储用地	出让	宗地内、外通路、通上水、通下水、通电、通讯“五通”和宗地内土地平整。	27.70	6723.20	225	151.27
小计					6723.20		151.27

盐城天宇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

2017 年 10 月 30 日

